

**珠海英搏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珠海英搏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0年10月21日上午12:00在珠海市高新区科技六路7号公司会议室召开, 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了表决。会议通知于2020年10月10日以通讯、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应到监事3人, 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沈梅桂女士主持。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珠海英搏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关于终止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议案》

结合资本市场环境的变化及公司的实际情况, 经与相关各方等深入沟通和审慎分析, 公司决定终止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

表决结果: 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 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事项的议案》

鉴于公司决定终止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 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是其发行对象之一, 公司决定终止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事项。

表决结果: 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为了更好地实施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增强股权激励效果,达到激励的目的,充分调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业务)骨干的积极性,促进公司的长远发展,公司决定对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行权价格、行权条件和激励对象作出调整,并拟定了《珠海英搏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珠海英搏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摘要》,其他未调整部分,仍然有效并继续执行,具体调整内容详见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 审议通过《关于<珠海英搏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

公司对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相关内容进行调整,并拟定了《珠海英搏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 《监事会关于终止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及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意见》

特此公告。

珠海英搏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0 年 10 月 21 日